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负责的原则，认真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04,419,868.4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3,045,312.7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10%；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38,823,832.71 元，较上年度末减少 5.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9,105,245.54 元，较上年度末增加 2.23%。其中，子公司成都美溢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美溢德”）和国际市场的业务实现成果显著。成都美溢德通过持续塑造公司蛋白质营养专家形象，同时，抓住国内市场蛋白原料高价紧缺，行业对蛋白质资源高效利用的需求，推动集团客户开发进程，实现业务增长。2023 年，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酶解蛋白饲料原料突破新高，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了约 29.38%。在国际市场方面，深入了解经销商信息，掌握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稳定现有产品使用并上量，推动新产品上市，实现越南、俄罗斯、韩国、日本、巴西、缅甸、巴基斯坦、埃及、土耳其等多个国家销售增长，2023 年公司境外业务同比增长约 23.21%。

二、公司规范化治理与信息披露方面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严格经营运作、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2023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

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与投资者和机构之间良好的信息沟通，不断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增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2023 年度，公司组织召开了“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2023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2023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公司努力认真做好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的维护工作，及时回复投资者的提问；对投资者来电、来信问题进行解答；积极开展投资者来访调研活动，及时做好调研内容的信息披露工作等，以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各类信息。

四、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9 项议案。董事会的召集、出席、表决等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及表决通过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7 日	1.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1.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

		<p>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关于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确认及《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并制定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19.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17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5.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年，公司董事会共提请组织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及表决通过的议案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5月17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5.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6. 关于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确认及《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7.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确认及《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8.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9.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11.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3. 关于修订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1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9月14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关于公司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的治理和规范运作起到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作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两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皆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治理文件的相关规定，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并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了公司规范化治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1、公司规范化治理层面

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战略执行、重要事项决策、重大经营管理行为等行使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监督职权，做好公司经营层的指导与监督。同时，聚焦公司主业，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全力以赴，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2、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将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合规管理，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

报告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通过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业绩交流会、基本面交流会、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现场调研及日常电话、邮件等通讯方式，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7日